

证券代码：837530

证券简称：格力物业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20 日下午 14: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530	格力物业	2023年3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石花西路 213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及自身规划的需要，经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现拟签署《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持续督导协议〉的协议书》。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审议《关于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和要求，为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拟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待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核通过后，将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事务。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能高效、有序地完成此次主办券商的变更，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变更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如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参会登

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二) 登记时间：2023年3月16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8: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地址：珠海市吉大石花西路213号；邮编：519020；联系人：黄浩；联系电话：0756-8803753；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日